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**104**年度

「教師心靈活水工作坊」（第**1**~**3**期）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**104**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的：提升教師心理健康，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探索與整合的機會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，現職教師優先錄取；如報名不足額，得錄取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。

四、各期工作坊簡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期別 | 第**1**期 | 第**2**期 | 第**3**期 |
| 帶團者 | 施如珍心理師 | 李開敏心理師 | 黃素菲心理師 |
| 團體取向 | 家庭溯源工作坊 | 面貌聚會工作坊 | 戲夢人生工作坊 |
| 各期團體取向介紹及帶團者簡歷，請進入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本班次資料網頁「實施計畫」欄點選開啟瀏覽 |
| 日期 | **1**月**28**日至**30**日 | **2**月**3**日至**5**日 | **2**月**10**日至**2**月**12**日 |
| 週曜 | 週三至週五 | 週二至週四 | 週二至週四 |
| 班別 | 通勤班 | 住宿班（含夜間課程） | 通勤班 |
| 時間 | **09:00**～**16:10**（午餐及午休時間**11:50**~**13:30**） | **09:00**～**20:30**第**3**天：**09:00**～**16:10** | **09:00**～**16:10**（午餐及午休時間**11:50**~**13:30**） |
| 地點 | 本中心第四教室 | 本中心第四教室 | 本中心第四教室 |
| 時數 | **3**天**18**小時 | **3**天**24**小時 | **3**天**18**小時 |
| 正取 | **10**~**15**人 |
| 備取 | **5**人 |
| 專車資訊 | 為響應節能減碳及撙節公帑，本中心規劃自**104**年**1**月起將研習員專車接駁起訖地點改為「劍潭捷運站」往返本中心，臺北車站東**3**門、中山市場站及市立美術館站均不再停靠。惟本中心**104**年度研習員專車尚未完成招標作業，**1**月起搭乘方式仍有變數，錄取者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（<http://insc.tp.edu.tw/>）或本中心網站（<http://www.tiec.tp.edu.tw/>）最新公告了解詳情。 |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**104**年**1**月**7**日（週三）止。

六、報名流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登入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完成報名 | 🡺 | 列印報名表，下載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表格 | 🡺 | 報名表依行政程序簽請核准，由學校承辦人員完成薦派 | 🡺 | 填寫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，以電子郵件寄至諮商室，完成報名 |

(一)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寄達本中心後，始完成報名手續；未填寄者視同未報名。（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是帶團者在團體形成前，了解成員特質與需求的重要依據，對團體歷程及成效均有正面意義。）

(二)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表格可在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本研習班次資料網頁「實施計畫」欄點選開啟瀏覽並下載。

(三)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填寫並註記期別意願後，請以電子郵件附檔形式寄到idea@tp.edu.tw（諮商室收信後將回覆確認）。

(四)各校原則上得薦派**1**位教師報名。

(五)工作坊是完整的團體歷程，而非拼盤式課程。歡迎有把握全程參與的教師報名參加。

七、遴選排序及遞補方式：

(一)本中心將依照報名者歷年參加次數、學校薦派人數、研習對象優先順序別、報名序號等條件進行排序，再參照報名者所填之期別序位決定錄取名單。

(二)為維護公平性以及團體歷程之順暢性，各期工作坊均以每校錄取**1**名教師為限。

(三)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本中心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旁聽。錄取學員倘因特殊原因無法參加，應於研習前**3**日告知本中心，並依程序取消研習，以利遞補備取者。如因不可抗力因素無法出席者，應於**3**天內提出具體事由填具請假單（表單請由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欄下載），於教務處核章後掃瞄成電子檔寄到idea@tp.edu.tw後，始完成請假程序；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。

(四)為珍惜教育資源，錄取本中心各項研習者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**3**次者，將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**3**個月。

(五)相關規定如有未竟之處，另行訂定遴選辦法。

八、錄取公告：遴選完畢後，將透過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寄發研習通知，並於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最新公告欄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。

九、研習核章：研習結束後，得依實際參與狀況，透過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核給研習時數，唯請假時數超出研習總時數**1/5**（小數點以後**4**捨**5**入）者，依本中心研習員請假相關規定不予核章。

十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相關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本計畫奉 主任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**104**年度「教師心靈活水工作坊」參加動機與期待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號順位 | 報名序號：\_\_\_\_\_ 排序順位：\_\_\_\_\_錄取期別：\_\_\_\_\_ 遞補順位：\_\_\_\_\_（本欄請勿填寫） | 現職 | □代課教師 □實習教師 □導師 □科任教師 □輔導教師 □特教教師 □幼兒園教師□組長 □園長 □主任 □校長 |
| 姓名 |  | 校名 |  | 性別 | □女□男 | 服務年資 |  年 | 最高學歷 | □學士 □碩士□博士 |
| 公務電話 | 轉分機 | 志願順位 | 志願**1**：第\_\_\_\_期志願**2**：第\_\_\_\_期志願**3**：第\_\_\_\_期 (無意參加者勿填) | 候補意願 | 第一階段遴選如未錄取，本人願意：□等候遞補□放棄遞補 |
| 手機 | （願意等候遞補者，請務必填寫） |
| 住家電話 | （願意等候遞補者，請務必填寫） |
| 參加動機 | 請簡述教學或家庭生活中的挑戰與壓力，以及對全人成長、探索與整合所設定的目標 |
|  |
| 對團體的期待 |  |

備註：**1**.請登入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網站，完成報名及薦派手續後，立即填寄本表；未填寄者視同未報名。寄出本表前請確認各欄位填寫完整無誤。

**2**.「參加動機與期待」是帶團者在團體形成前，了解成員特質與需求的重要依據，對團體歷程及成效均有正面意義。姓名、服務學校及聯絡電話等個資（黃線區域）刪除後，紙本將事先提供帶團者參考，工作坊結束後將與原始電子檔一併刪除、銷毀。

**3**.鑑於名額有限，辦理成本高，請有把握全程參與者報名參加。